

证券代码：300374

证券简称：中铁装配

公告编号：2023-011

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 年 3 月 24 日，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2 年度，公司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 260,006,599.36 元，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22,803,545.17 元。其中母公司净亏损 133,320,821.45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9,674,239.97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合并报表和母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亏损等实际情况，公司综合考虑 2023 年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公司对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

本次未实行利润分配是公司根据业务现状及未来规划，结合公司盈利状况、

债务状况、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。母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，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，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违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分红政策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实际情况，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7 日